

真落实。

(二) 推进与地方注协的工作互动。组织召开全国注协秘书长工作会, 举办全国注协秘书长领导力培训班。分别召开全国考试、培训、监管、财务等工作会议或举办培训班, 研究部署工作, 沟通反映情况, 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地方注协专用工作邮箱和QQ群, 编发地方注协工作信息, 及时通报和宣传地方注协相关工作。

(三) 开展对外协调和行业宣传。支持行业代表委员就完善政府购买服务和招投标机制提出议案, 主动协调财政部有关司局, 就完善政府购买专业服务中招投标机制提出建议, 推动完善政府购买服务办法; 就注册会计师协助海关开展稽查核查工作与海关总署进行深入沟通, 并达成初步共识; 支持行业全国人大代表就银行函证问题提出议案, 组织银监会、国资委、国有商业银行和事务所代表, 就规范银行函证回函工作进行专业研讨, 并协调推动银监会解决银行函证实务问题。围绕行业中心任务和重点工作, 不断拓展行业宣传的形式和渠道, 加强与媒体的沟通合作, 全年各类媒体报道行业工作近1000篇次; 积极改进《中国注册会计师》的编辑出版工作, 全年编发《中国注册会计师》12期、非执业会员电子期刊12期; 全年编发《工作简报》30期、《情况通报》77期、《党建工作简报》63期、《党建情况通报》12期、《行业青年风采》6期、《行业发展研究资料》7期; 中注协网站发布上网信息4000余条, 制作行业宣传册(英文版); 开通中注协官方微信公众平台, 关注群体达6万余人; 编写出版《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报告2014》, 是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布的首份行业发展报告。

(四) 加强行业重大问题研究和法律研究。就《证券法》、《审计法实施条例》、《税收征收管理法》、《企业信息公示条例》等法律法规的修订和制定向立法机关研究提出行业意见和建议。开展“全面深化改革对注册会计师行业新要求”专题研究工作, 围绕会计服务市场开放、非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等专题形成初步研究报告; 补充修订《主要国家和地区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体制研究》, 对15个国家和地区的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国别研究和深入比较, 完成《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规划(2011—2015年)》中期评估, 提出“十二五”中后期行业发展战略规划的具体实施措施和建议; 在11个省市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服务财政管理和改革的调研, 对政府购买注册会计师专业服务市场进行全面了解和分析, 并提出相应建议。

(五) 加强会费收支管理, 为行业发展提供财务支持。每年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对年度财务收支和财务报表进行审计, 均为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同时, 接受国家审计署、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税务部门等相关政府机构的不定期检查与指导, 均得到充分肯定。针对2014年会费收入增长趋缓、会费支出规模持续扩大的新形势, 以服务广大会员、提高财务管理水平为出发点, 秉持“厉行节约, 勤俭办会”的原则, 严格会费管理, 规范财务收支, 加强内部控制, 集中资源支持行业发展。

(六) 加强秘书处组织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作风建设, 不断夯实行业党建基础。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财政

部党组作风建设39项实施办法, 以“反四风”、“破三难”为重点加强协会作风建设和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 完成教育实践活动整改任务落实工作。强化协会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和内部控制, 严格采购与合同管理, 防范内部控制风险。严格文件政策制定和征求意见程序, 提高文件政策制定的科学性。完善协会岗位管理制度体系, 制定岗位管理系列办法, 修订《岗位手册》, 加强干部职工培训培养和轮岗交流。加强协会机关党建, 指导事务所总结提炼支部工作法78个, 组织开展全行业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个人评选表彰, 表彰先进个人1136人及一批优秀行业党组织和优秀事务所党组织。截至2014年底, 全行业共存事务所独立党组织和联合党组织3412个, 党员38397人。指导推动工青妇组织开展群众活动, 活跃机关文化生活。中注协团支部荣获2011—2013年度中央国家机关“五四红旗团支部”称号。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供稿, 都琳执笔)

资产评估事业

2014年,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以下简称中评协)按照财政部党组统一部署, 以“抓改革、推立法、促转型、谋发展”为主线, 充分发挥资产评估在市场经济和财政工作中的专业作用, 全力推进评估行业转型升级, 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一、贯彻落实国务院决定, 推进行业管理方式改革

(一) 顺应改革凝聚发展共识。2014年7月, 国务院发布《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4]27号), 取消注册资产评估师等准入类执业资格, 改为水平评价类执业资格。中评协引导行业正确认识改革, 热情拥护改革, 积极推动改革, 统一思想, 凝聚共识, 着力为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体制和制度基础。

(二) 考试制度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在财政部资产管理司的指导和帮助下, 中评协加强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的沟通与协调, 推动两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做好取消注册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后续工作的通知》, 使广大考生明确了改革前后考试政策衔接和过渡工作安排。协助部资产管理司起草《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管理暂行规定》和《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 推进考试平稳过渡。

(三) 相关配套制度建设同步推进。中评协成立管理方式改革研究小组, 根据国家关于行业协会改革和现代服务业发展方向, 结合考试管理方式改革, 完善协会会员管理、资产评估师登记、机构管理等一系列相关制度。协助财政部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审批和监督管理办法》(64号令)的修订工作。修订《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管理办法》等系列制度, 调整和完善会员管理机制。

二、配合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 推动资产评估立法进程

(一) 研究资产评估立法相关问题。根据政府行政体制改革简政放权的要求, 结合资产评估管理方式的调整和改

革,组织对资产评估立法中有关立法的必要性和紧迫性、管理体制、业务范围、机构和评估师管理、法律责任等关键性问题进行研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路径,同时与财政部条法司合作开展资产评估法律制度课题研究。

(二)加大资产评估立法调研和协调工作力度。配合全国人大常委会、财政部、中央统战部等部门,参与和开展资产评估立法调研,反映立法情况,提出立法建议,得到高层领导的重视和支持。

(三)扩大资产评估立法宣传。有针对性地组织编写资产评估立法宣传材料,在新华社、证券日报、中国会计报等新闻媒体发表10多篇文章,争取社会各界对资产评估立法工作的关注和支持,为资产评估立法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三、根据财政部统一部署,协调做好领导班子建设和机构职能调整

(一)调整中评协秘书处领导班子。按照财政改革的要求,2014年8月,财政部党组调整了中评协秘书处领导班子,班子结构进一步优化,班子成员年龄、经历、专长等互补,形成了一支分工合理、作风优良、奋发有为的领导集体,为评估行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理顺与部内有关司局的职责和工作关系。按照财政部党组关于准确定位、边界清晰、权责一致、人事相符、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的原则,以评估工作服务财政改革为目标,理顺了与财政部资产管理司的职责分工,调动了各方的积极性。资产管理司定位于以国有资产所有者身份履行国有资产管理职责;资产评估中心定位于财政政府资产的统计评价及相关政策的评估评价;资产评估协会定位于资产评估行业服务和管理工作。

(三)充实完善协会职能。按照财政部党组要求,对资产评估中心和资产评估协会的职能进行调整和充实,尤其是“配合部内相关司局开展有关国有资产统计、分析、绩效评价及服务于相关财税政策的评估工作;承接政府部门相关资产评估项目”等,进一步拓展评估行业发展的空间,为更好地推动评估改革与发展奠定了职能基础。

四、结合经济结构调整和政府职能转变,拓展评估市场空间

(一)以混合所有制经济发展与资产评估为主题,成功举办2014中国评估论坛。财政部部长助理许宏才出席论坛并发表题为《推进资产评估改革创新 更好地服务于混合所有制经济发展》的主旨演讲,充分肯定了资产评估在市场经济和国有资产管理中的重要作用,深刻解读了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重大意义和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对资产评估更好地服务于财政改革和混合所有制经济发展等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提出了工作要求,为评估行业下一步发展指明了方向。

(二)配合财税制度改革,发挥资产评估在财政管理的基础作用。按照财政部部长楼继伟、部长助理许宏才对资产评估工作的指示,推进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房地产税税基评估、金融衍生品价值评估、企业内部评估师制度和评估基准数据

库建设等领域的研究与实践,探索资产评估服务财税制度改革改革的切入点和具体方式。深入研究评估服务在金融体制改革、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行政资产管理等领域的专业作用。

(三)围绕经济调整,推进评估服务资本市场和产业结构升级。加强与证监会的沟通,发挥资产评估在公司上市、并购重组中的价值发现作用,优化资源配置和产业结构。对证券法修订与重大资产重组办法修订工作提出专业意见,通过研究,形成2013年度主板上市公司资产评估统计分析报告,彰显评估在资本市场的专业功能。

(四)适应政府职能转变,研究评估服务政府资产管理和政府购买的着力点。配合财政部资产管理司等相关司局,开展评估服务国有资产统计核算、分析、绩效评价及价值量评估,建立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等的前瞻政策研究。深入研究推进评估服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绩效评价、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等,拓展政府购买专业服务的范围。

(五)加强与相关部门政策协调,加大新兴市场拓展力度。研究《关于进一步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38号),调研江苏、浙江等地情况,提出了评估服务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的建议。加强与水利部的沟通与合作,为发挥资产评估在水利建设中的专业优势提出政策建议。继续配合财政部做好《森林资源资产评估管理暂行规定》和《森林资源资产评估技术规范》的修订工作。配合国家农业开发办公室开展国有股权退股评估结果复核工作。

五、强化专业创新,准则建设和理论研究取得明显成效

(一)健全多层次准则体系,服务评估基本执业需求。发布《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标志着执业准则体系建设在非价值估算领域取得突破。研究准则建设中的难点、细节和热点问题,司法涉案目的评估、抵质押目的评估、并购目的投资价值等价值估算准则制定领域取得重要进展。组织专家编撰并出版《利用专家工作森林资源资产评估准则讲解》,推动准则理解与实施。出版《中国资产评估准则》英语版,有助于国际同行深入理解中国评估内涵和执业理念。

(二)加强课题研究管理,推动研究成果转化。我国税制改革中的涉税资产评估研究、知识产权质押评估研究等10项课题通过中期评审,评估行业党建与文化建设、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实务研究等5项课题通过结项鉴定,为行业建设与发展提供了理论支撑。加大课题成果、经典报告共享力度,汇编出版2010年课题成果《资产评估理论发展与创新实践》、财政部会计司委托开展的重点课题《公允价值计量—评估方法与实践》等,开展资产评估经典报告评选工作并评选出48个资产评估经典报告奖、29个组织奖。

(三)参与品牌价值评价工作。受托主持起草国家质检总局和品牌促进会品牌价值评估中的“无形资产”评价标准(已形成初稿),参与其他要素评价标准制定、国家科技计划项目“品牌评价国际标准研制和应用示范研究”申报、2014年品牌评价和发布,为评价工作提供核心技术支撑。中评协

会长贺邦靖应邀出席中国品牌建设促进会牵头、中评协等5家单位联合举行的中国自主品牌价值评价结果发布会，进一步扩大了行业的品牌影响力。

六、注重人员和机构管理，促进行业规范化建设

(一) 完善会员管理体系，提升管理服务能力。先后印发《中国资产评估协会非执业会员管理办法》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会员入会（评审）流程》，完善了会员管理体系和管理模式，提升了非执业会员的地位和行业影响力。制定《资产评估行业从业人员职业发展指引》（初稿），为会员规划个人职业生涯提供指引和依据。

(二) 加强会员诚信体系建设，提高依法管理水平。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上提出建立健全社会诚信体系的精神，修订了《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会员诚信档案管理暂行办法》（完成修订初稿），并系统梳理行业会员诚信档案管理工作，对诚信档案中的现有信息逐条整理、审核，为协会提高依法管理能力提供支持。

(三) 搭建交流发展平台，满足会员专业需求。为会员提供赴境外参加国际交流的机会，于2014年12月初在京与国际企业价值评估分析师协会联合举办专业研讨活动，来自加纳和韩国的资深国际注册企业价值评估师就高科技公司评估特点等进行了讲解，北京地区40余名会员参加，为会员执业提供了国际借鉴。

(四) 加强评估师注册管理，提升管理科学化水平。进一步简化注册流程，2014年共办理评估师注册1145人次，撤销注册360人次，同时为2727名评估师换发了新证书。通过规范注册档案管理、建立证券机构高管人员信息库、对注册管理软件进行优化升级等，完善机构和评估师信息管理工作。

(五) 加强评估机构日常管理，协助行政部门引导机构规范发展。协助证监会开展资产评估机构从事证券业务行政许可实施情况评价活动。协助财政部资产管理司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材料的审核工作。按照财政部64号令有关规定，继续做好团体会员入会登记信息确认工作，与机构备案材料的审核工作有机结合，提高工作效率，2014年共办理备案557件，其中新设102件，机构变更455件。协助财政部、证监会做好证券评估机构日常管理工作，深入开展证券评估机构内部治理调研工作。

(六) 开展评估机构综合评价，推动评估机构做优做强做大。修订资产评估机构综合评价办法，对指标统计口径、指标构成、计分方式等进行调整，使评价更加科学。完成2013年度资产评估机构综合评价工作并认真组织开展2014年综合评价，引导机构有序竞争、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强综合评价结果相关数据分析工作，为机构发展、人才培养、市场拓展等提供数据支持。

七、加强执业监管，改善执业环境

(一) 建立首席评估师制度，落实质控责任。印发《首席评估师管理办法》，到2014年底，全国3000多家评估机构按规定设置了首席评估师岗位，70家证券资格资产评估机构的首席评估师已经过审核备案，并在中评协网站公示。《首

席评估师管理办法》的发布及实施，明确了首席评估师的职权和地位，有效提升了评估机构的防范执业风险能力。

(二) 加强监管实施制度建设，提升监管能力。建立中评协检查人员推荐使用制度，组成105人的专业检查队伍，进一步保证了检查的公平性。建立专家指导评审制度，由综合评价排名前20家证券机构的高级专业人员构成检查评审专家库，进一步保证了检查处理的公正性。建立对地方协会检查工作巡视制度，首次对甘肃、宁夏、广东、安徽等省（区）年度执业质量检查情况进行巡视指导，进一步促进了检查全国“一盘棋”。

(三) 加大执业质量检查力度，降低执业风险。行业执业质量检查进入新周期，根据新颁布的执业准则，及时修订完善检查底稿手册。在协调、部署、指导全行业检查工作的同时，组织7个检查组，历时1个月，对14家证券资格资产评估机构及其40家分支机构进行了现场检查，共抽查188份评估报告，总结形成执业质量检查情况报告和分析报告，促进了评估机构执业质量的稳步提升。

(四) 强化报备工作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开展评估业务信息报备工作，重点加强了证券资格资产评估机构业务报备工作的管理，使监管部门及时掌握一手业务资料。创新开展新业务报备工作，及时了解市场信息。

(五) 规范评估收费管理，抵制低价竞争。印发《评估机构以投标方式承接评估业务指导意见》，配合财政部资产管理司起草了《委托资产评估机构评估招标规范》（代拟稿），为治理行业压价竞争提供制度基础。妥善处理中铁总公司低价招标问题，对规范资产评估招标行为起到了示范作用，并积极研究应对评估收费市场化改革的对策。

八、全面实施人才战略，打造高素质行业队伍

(一) 发布行业人才培养规划。发布《中国资产评估行业人才培养及队伍建设规划》，明确了行业人才的目标和方向，并积极做好贯彻落实工作。完成第三批资深会员评审和第二批资深会员重新审定工作，第三批资深会员共66名，评选专业新锐88名。

(二) 做好2014年度注册资产评估师考试工作。组织编辑出版2014年资产评估师考试辅导教材；组织全国资产评估师考试报名工作，加大宣传力度，吸引更多考生考试，2014年考试报名人数稳中有升。

(三) 做好各类人才培养工作。以提升创新能力、管理能力和服务能力为着力点，重点加强专业新锐、首席评估师和高层次管理人才培养，共举办各类培训班19期，培训学员1.85万人次，与财政部干部教育中心共同组织资产评估专业硕士教材编写工作，行业人才培养的统筹性、针对性、实效性进一步增强。与清华大学联合举办第七期资产评估高级研修班，财政部党组成员、部长助理许宏才出席开班式并作“推进我国政府间财政关系的改革”专题讲座，为评估行业在新形势下加快发展指明了方向、坚定了信心。

(四) 提升行业人才培养质量。围绕各类培训对象的岗位特点和需求，科学设置培训课程，丰富培训内容，精心遴选授课师资，规范培训管理，创新培训方式，提升了培训实

效,发挥了中评协人才培养的辐射带动效应。

九、顺应国际化发展趋势,深化评估国际合作交流

(一)参与国际组织决策,扩大中国评估话语权。履行在国际评估准则理事会(IVSC)、国际企业价值评估分析师协会(IACVA)、世界评估组织联合会(WAVO)、国际财产税学会(IPTI)等国际组织决策层任职的职责,参与国际规则制定,反映中国评估业发展诉求,同时为推动国际评估行业发展献计献策。通过财政部的大力支持,促成了2014年10月在北京举办的APEC财长会议公报中加入了强化评估行业发展的内容。参与IVSC国际评估准则趋同推进各项工作,与IVSC签订了准则趋同谅解备忘录。

(二)组织实施外事计划,注重交流实效。2014年,共实施出访团组7项,分别在英国皇家特许测量师学会及香港测量师学会联合评估会议、罗马尼亚评估师协会2014年国际评估大会上发表了题为“改革与发展中的中国资产评估”、“评估业务与评估准则的发展特点”等主题演讲,分享中国评估行业发展成果,学习了解国际上资产评估行业最新动态和实践经验。

(三)双向传递信息,为行业发展决策提供借鉴。关注国际评估界发展动态,收集整理国际评估同行有关资产评估立法及行业管理的相关信息等,实现信息的双向有效传递。

(四)拓展合作领域,推动行业国际化发展。开展与国际企业价值评估分析师协会(IACVA)的合作,联合举办第六期国际注册企业价值评估师(ICVS)培训班;推进与香港测量师学会会员资格互认事宜;指导并推动地方协会及评估机构参与国际交流活动,共享国际评估理论与实践经验。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供稿,崔新国执笔)

国家会计学院工作

一、国家会计学院董事会办公室工作

2014年,国家会计学院董事会办公室(简称董事会办公室)加强对学院工作的宏观指导,切实做好贯彻落实财政部部长楼继伟重要指示精神、筹备董事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修订《国家会计学院董事会章程》等重点工作,积极服务协调好学院日常工作,努力做到宏观指导更加有效,重点工作更加扎实,服务保障更加到位。

2014年三所学院共组织短期培训1209期,培训学员

11.46万人次,较2013年增长7.94%;学位教育在校学生1003人(含478名全日制研究生);远程教育培训学员50.45万人次,较2013年增长21.71%。在各项业务较快发展的带动下,2014年三所学院自创收入再创新高,合计5.05亿元(北京1.40亿元,上海2.48亿元,厦门1.17亿元),较2013年的4.65亿元增长8.61%。

(一)着眼发展,积极加强宏观指导。

1.注重方向引领,组织学院认真贯彻落实楼继伟部长对会计学院工作所作的重要指示精神。2014年,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和严峻的行业形势,董事会办公室会同三所学院深入贯彻落实楼部长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危机意识,在发展特色、服务中心等方面取得了较好成绩。一方面坚持创建并不断发展强化品牌特色。在深入开展全国、地方及行业领军人才培养和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等长期性、系统性培训的同时,更加注重细分领域需求,开展专题式、咨询式培训,促进培训模式从传授知识为主向加强能力建设、解决实际问题为主转变。另一方面,进一步发挥管理会计人才培养和理论研究等方面的长处,突出高端化、国际化优势,积极加强管理会计培训与研究。推出了“管理会计人才培养工程高级研修班”等系列培训课程,举办了包括“管理会计塑造竞争力”在内的多场国际性论坛和研讨会,还与ACCA(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部内有关单位合作开展了多个管理会计研究项目。

2.谋划未来发展,积极筹备董事会第五次全体会议。近年来,学院发展的政策、市场和技术环境发生了巨大变化,学院原有的发展思路已经难以适应突破瓶颈、加速发展的需要。学院迫切需要通过董事会全体会议这个平台听取建议谋划发展。经与三所学院沟通,并报部领导批准,董事会办公室拟于2015年适当时候组织召开董事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和贯彻落实董事会第五次全体会议精神工作会议。2014年下半年以来,董事会办公室组织三所学院积极落实各项会议筹备工作,做好《关于进一步加快国家会计学院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等会议材料的组织起草等重点工作,根据相关建议对《意见》继续进行梳理、整合、凝练,修改完善之后向各位董事书面征求意见,形成《意见(送审稿)》报部领导审示,并提交董事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审议。此外,会议议程、部领导讲话材料(送审稿)等各项筹备工作正在加紧推进。三所学院也根据董事会办公室安排,按照各自分工,指派精干力量积极抓好落实。

3.强化具体落实,组织召开学院年度工作会议。2014

三所学院2014年发展情况简表

单 位	短期培训		学位教育*	远程教育		自创收入	
	规模 (人次)	较2013年 增长(%)		规模 (人次)	较2013年 增长(%)	规模 (万元)	较2013年 增长(%)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	29496	12.28%	421	237843	45.55%	14000	13.82%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44400	12.98%	482	342000	9.27%	24797	6.25%
厦门国家会计学院	40753	0.28%	100			11654	
合 计	114649	7.94%	1003	579843	21.71%	50451	8.61%

*北京、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在校学生数含全日制研究生、在职研究生、与国(境)外大学合作培养研究生。